



# 與某公商量他所著的金剛貫攝

六指頭陀

(上略)考金剛經先後經過六次翻譯；一是鳩摩羅什，於姚秦弘始四年，在草堂寺譯，名金剛般若波羅蜜經。二是菩提留支，於元魏時，在永寧寺譯，經名與什師相同。三真諦，於陳朝在廣州制止寺譯，名亦同。四達磨笈多，於隋朝住東都上林園時譯，名金剛能斷般若經。五玄奘，於唐貞觀十九年返國，文帝迎於西京弘福寺譯，名能斷金剛般若經。六義淨，於天后證聖乙未還國，至睿宗景雲二年譯，經名與奘師相同。

以上譯人，皆是了不起的三藏法師，譯筆雖各有不同，而皆不將經文分章分節。梁昭明太子，以文句重複難記，竟逞其眾生知見，安名立相，畫蛇添足，分為三十二分，持誦誌公。公曰：『好則好，入地獄有分！』昭明日：『好便休，入獄利人亦不妨事！』公知太子意決，為之發歎。西池王氏謂：『古德錯下轉語，罰墮野狐；昭明科分金剛，苦受地獄。』後二句即指此事。納四十年前，初讀金剛經，亦覺科分為便。持誦多年，猶未知昭明過在何處。一日偶閱「金剛決疑」，始知經中內涵破當機二十七處疑情，原是一氣呵成。奘師譯名能斷金剛般若，是說此經能決疑生信如同金剛的堅利智慧之意。試就什師譯本讀至極熱之後，細心尋味，自覺經中一回徵問，一回破疑，照應嚴密，潛氣內轉，決不可分，亦不能分也。

昭明不會經旨，以為科分令人易記。不知易記難記，時間相差至多不過一月。所收便讀之效甚微，而違背佛意之罪甚大。納對此事，久欲有所論列。去月聞 公有：「金剛貫攝」之著，公自序中亦以昭明割裂三十分為非。恰恰搔著痒處，故亟欲先觀為快。不意頃讀寄來大稿，亦分為數十節，且所標小題，更較昭明狼藉。大失所望，不禁廢然。

公首標「法會因由」與昭明無異。下文「善現啓請分第二」公則改為「善現發心啓問道之本原」，似更遜昭明一籌。蓋道之本原屬本體論，而善現所問云何應住，云何降伏其心屬方法論，何得謂是問道之本原呢？兩相比較，前箭猶輕後箭深！

下文經云：『佛告須菩提，諸菩薩，摩訶薩，應如是降伏其心，所有欲一切眾生之類；若卵生，若胎生，若濕生，若化生，若有色，若無色，若有色，若無色，若非有非無非無，我皆令入無餘涅槃而滅度之。』按所有一切眾生之類，是約三界六道眾生而言。天道惟化生。人道具四生；胎生人所共知，卵生者，昆舍佉彌羅母生一卵，內含多子。濕生者，奈女，及濕生轉輪王，皆濕生。化生者，寶女從蓮花化生。阿修羅亦具四生；化生修羅歸天趣攝。胎生修羅歸人趣攝。卵生修羅歸鬼趣攝。濕生修羅歸畜生

趣攝。地獄道惟化生。鬼道通胎化二生。畜生道具四生。若有色，指色界。雖有聖凡外道之別，皆具色身，因色相勝故，獨擅有色之名。若無色，指空無邊處天。以滅色歸空，無有身相故。上三天雖然亦無身相，另有可稱，故無色之名，獨屬空處。若有想，指識無邊處天。以其無色，惟以識想相續為命故。若無想，指無所有處天。以其能伏末那，惟阿賴耶獨存，七識既伏，而無分別，故名無想。若非有想非無想，指非想非非想處天。以此天欲盡賴耶，深入滅定，以定力制伏，賴耶似盡，故非有想，定力稍虧，賴耶似存，故非無想。此堅約度三界眾生而論也。

今閱 公稿解云：『所有一切眾生之類：若卵生；蛇鳥鷄鴨。若胎生；人畜牛羊。若濕生；蚊蚋蛆蟲。若化生；神鬼。若有色；是牝牡之屬，鳩鵲等是。若無色；是無雌雄之屬，螺蚌等是。若有想；是蠶為蛹時。若無想；是蛹為蟻時。若非有想非無想；是非有色想，非無色想。此物又極微細；其情識在於恍惚渺茫之間，如人生之積蟲，似卵白，似血片，似動非動，似生非生之屬；鬼神亦在非有非無之內云云。』公竟將有色無色，作有色無色無色解。若非有想非無想，作積蟲解。若爾，亦只卵胎濕化四類而已，然則色界天，無色界天諸眾生，佛將不度入無餘涅槃嗎？這節所解甚違經旨，納期期以為不可啊！

下文昭明科「如理實見分第五」。公改為「云何修行」，亦嫌漏逗！公自云私淑禪宗，豈不知修與不修屬兩頭語，非般若宗所被機嗎？公名無修居士，當必會得此意！何以忽然鈍置此經呢？須知此節上文是說：『不住相布施，其福德不可思量。』世尊心通，知當機聽到這裏，懷疑施既無住，云何有福？有慧無福，怎能嚴成相好？為破此疑，故即徵云：『須菩提，於意云何？可以身相見如來不？』(金剛此類審疑微破之反詰法甚多，故此經如線貫花，不可中斷，明乎此，便知誌公呵昭明入地獄話的落處)。須菩提畢竟是個生有自來解空第一的人，遽被反詰，佛威神故，頓時領旨，即答道：『世尊！不可以身相得見如來。何以故？如來所說身相，即非身相。』世尊知當機已入門內，乃更為誘進一步道：『凡所有相皆是虛妄，若見諸相非相，即見如來。』

因身心是相對立名；身既無相，心亦不住有相。否則雖明白身是四大假合，而不知心本無生，還執前塵虛妄相想，便成認賊作子。故世尊徹底掃云：『凡所有相皆是虛妄。』此意在楞嚴會上，阿難根淺，即變然避座驚怪起來。但須菩提乃過去東方青龍陀佛，倒駕慈航，大權示現，自堪承受。惟慮到當來眾生，得聞如是言說章句，未知能否生信呢？到這裏密鑰緊鼓了！而昭明又來撞亂歌柄，科為「正信希有分第六」，已該吃棒。今

公又改爲「云何成道」，並注云：（若修到真空無念，無法無非法，斷三界煩惱，則成阿羅漢道）。說尤難通！因金剛經不是期望人斷三界煩惱成阿羅漢道的！古人道：「斷除煩惱重增病，趣向真如亦是邪」。經下文云：「如來者是諸法如義」。既是諸法一如，則煩惱即菩提，叫甚麼做三界煩惱要去斷牠呢？經云：「實無有法名阿羅漢」。又云：「爲發大乘者說，爲發最上乘者說」。豈爲期望衆生成阿羅漢道去嗎？般若本智，亘古亘今，無成無壞，才存「云何成道」之念，便隔千山，永嘉云：「覓即知君不可見。」參！

至於昭明科分「一相無相分第九」之處，亦較公標「諸聖證果」爲勝。因此節上文曰：「無有定法名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」。曰：「如來所說法皆不可取，不可說，非法，非非法，所以者何？一切賢聖皆以無爲法而有差別」。這一連串的如實了義話，世尊大慈，紫羅帳裏拋撒珍珠了也。可是會中聲聞到此，懷疑四果皆有定程，云何言無有定法呢？小乘得果便是取，何云不可取呢？無爲法是一，何云有差別呢？世尊佛眼圓明，照見他們執果生滯，未會「所謂佛法者即非佛法」之意，乃呼當機，反詰四果。須菩提提領會佛旨，看他答處，均能顯出「無有定法」和「不可取」的玄義，與小乘見解完全不同。蓋無爲法本無差別，一切賢聖，見智見仁，自成差別。如象馬兔三獸渡河，足有淺深，河則是一。

彼小乘見處：須陀洹；名爲入流，謂斷三界粗惑，預入聖流。此則認爲名爲入流而無所入，不入色聲香味觸法。斯陀含；名一往來，謂斷欲界九品思惑，須經天上人間七返受生方證此果。此則認爲名一往來而實無往來。阿那含；是不來果，謂無下界潤生之惑，不再來欲界受生。此則認爲名爲不來而實無不來。阿羅漢；是小乘極果，譯爲無生，謂能超出三界，不受後有之身。此則認爲實無有法名阿羅漢；以實無有一法名無生故。

觀此可見金剛旨在喝破聲聞迷名相得小爲足。而開其大乘知見；要他們會入流而無所入，一往來實無往來，不來實無不來，無生而無不生的大乘了義。誘進聲聞認識不厭生死，不住涅槃，融歸薩婆若海，隨緣示現，東家作驢，西家作馬，要騎則騎，要下則下的大權菩薩福慧雙修圓滿佛果責任，一洗其焦芽敗種之劣見，此乃佛陀出世之本懷也。萬法一故，不落二三，云何有四？果無自性，惟是分別，但有假名。此經作略，以破爲立。昭明「一相無相」四字，尙與世尊掃相破執之意無悖。公則改爲「諸聖證果」，殊與世尊爲破上文第七第八兩分疑情，欲令聲聞覺悟過來之作用相違。且與下文「無有少法可得」。亦相抵牾。

般若宗趣如大火聚。偈云：「諸法不自生，亦不由他生，不共不無因，是故說無生」。則求諸法因相尙了不可得。心經云：「無苦集滅道，無智亦無得，以無所得故」。其義可思！公試取十二門論讀之，更易明白。金剛經，五祖拿來印心，是禪宗的娘家。實相般若，生死即涅槃，證道歌云：「若實無生無不生」。不同小乘羅漢以無生爲無生！昔紙衣道者參

曹山本寂禪師。師問：莫是紙衣道者否？者曰：不敢當。師曰：如何是紙衣下事？者曰：一裘才挂體，萬法悉皆如。師曰：如何是紙衣下用？者近前應諾，便立脫去。師曰：汝只解與麼去，不解恁麼來。者忽閉眼問曰：一靈真性，不借胞胎時如何？（不受生）師曰：未是妙！者曰：如何是妙？師曰：不借借。者珍重便化。是以文殊普賢轉生爲寒山拾得。彌勒轉生爲布袋和尚。嵩山前生於靈山會後三世爲國王。可知般若道果，非以無生爲無生也。故小乘望四果爲至寶；大乘望四果如瘡疣。經云：「若入地獄地，畢竟得至佛。若入二乘地，是名菩薩死」。故羅漢履笠渡澗，黃髮詬曰：「自了漢！吾若早知，當折汝脛」。今公於此節改爲「諸聖證果」，語已離宗了。凡註經首須辨宗。參同契云：「承言須會宗」。否則語不歸宗，線索紊亂，瞎人眼目，不惟無功，反爲有過。

至於公以我人衆生壽者爲四句偈亦非。金剛經四句偈是活的。此經如栴檀樹，析來片片皆香。西竺以四句爲一偈。佛意是說；於此章句能生信心，雖少至一偈，其福德亦非任何布施福德可及之意。試取齊六譯金剛勸讀，義自可見。若謂必以無我相，無人相，無衆生相，無壽者相爲四句偈，則世尊何不明白指出，令後人瞎摸作麼？

尊稿自昭明所分第十一至十六分；公總標爲「持經福德」，復分甲乙丙丁戊等五節，而每節更繫以一堆消說之多餘的話。下半部亦支離破碎。窃謂昭明已犯將此經節支解之罪，而公復沿他從「法會因由」起，作他幫兇，更將此經緣爲肉醬，若付印流通，徒令人倒向知解邊去，入地獄而不能利人，不亦可以已乎？納在俗時，嘗被禪宿慈謙長老問：「一切諸佛，及諸佛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法，皆從此經出，如何是此經呢？」偈舍，發心持般舟三昧百日，期僅及半，大病不支而止。瘞後休養逾旬，又結「餓七」二十一天。期滿，不無勝解，猶滯光影門頭，故屢欲著「金剛懸談」，迄仍未敢率爾操觚！此經深妙殊絕，非宗門作家，不易會旨。古人「青龍疏鈔」；固點胸自許之作，竟不消灑陽路上婆子一問！尊者較之，相去幾何？誠如公附箋引云：「窮諸玄辯，若一毫置於太虛；竭世權機，似一滴投於巨壑」語。付諸丙丁童子好！屬在老友，恃愛直陳。莫作罵會，敬候禪安。

### 香港佛經流通處啓事

敬啓者：本處印行之「實用佛學辭典」，預約者如發覺該辭典內，頁數有漏缺，重覆或顛倒情事，請將錯訛之冊，以「印刷品掛號」逕寄敝處查收，敝處即照補還，來往郵資費用，悉由本處負擔。代支之郵費，苟爲數無多，未能滙還，則酌以本處出版經書償付，以昭信用。

通訊處：香港文咸西街四十二號三樓